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省赣霖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表

分 工	姓 名	签 名
批 准	缪加德	缪加德
审 核	周正浩	周正浩
校 核	于伟	于伟
项目负责人	刘阳	刘阳
编 写	刘阳	
	周小华	周小华

前 言

赣东北物流园位于江西省景德镇市城区西北部的罗家滩，本项目为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即园区道路建设，根据规划建设及地形情况，对物流园区及其周边路网和管网进行完善，本项目的建设是对景德镇市赣东北物流园区各项市政设施的完善，建成后可提高物流园区及市中心区的交通服务水平，可完善沿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投资综合环境的迫切需要，同时本项目是适应景德镇市总体规划、完善景德镇市干线道路网的需要，是沿线土地开发和利用的需要，故工程的建设实施十分必要。

本项目为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共建设四条道路，分别为：洪源一路西起规划唐英大道，东接长安大道南段；经十三路北接规划唐英大道，南接洪源一路；寺山路北接洪源一路，南接迎宾大道辅道；金坑路南接洪源一路、北接唐英大道。

工程为新建建设类项目，为道路工程。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道路总长 3755m，总用地面积 14.02hm²，其中：洪源一路道路长 2225m，用地面积 9.36hm²，其中边坡用地 0.47hm²；经十三路道路长 753m，用地面积 1.66hm²；寺山路道路长 277m，用地面积 1.25hm²；金坑路道路长 500m，用地面积 1.75hm²，其中边坡用地 0.73hm²。

本项目建设路段分别为洪源一路、金坑路、经十三路和寺山路。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路基和路面工程、边坡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管线工程附属设施等。

洪源一路道路全长约 2225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40m，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拦挡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

寺山路道路全长约 277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4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m，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

经十三路道路全长约 753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

金坑路道路全长约500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设计车速为30km/h，双向2车道，道路红线宽20m，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

按原设计，填方路基边坡坡率采用1:1.5、1:1.75和1:2.0，挖方路基边坡坡率考虑远近期土地开发等情况，其边坡坡率均采用1:1.5，边坡防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用喷播植草、三维网植草、人字骨架护坡护形式。

由于景德镇市为“双创双修”创建城市，本项目边坡防护工程已列入景德镇市“双创双修”重点工程项目，原有的边坡防护设计不能满足城市的需要，物流园已经委托了南京大源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景德镇市国控集团物流园周边山体生态修复项目设计方案》，后期该方案将进一步对物流园周边山体及边坡进行生态修复。现状边坡只做了削坡处理，坡面播撒草籽。

2012年9月28日，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赣发改经贸字[2012]2124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进行备案通知。

2012年10月22日，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景发改外经字[2012]667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进行备案通知。

2012年11月20日，浮梁县国土资源局以浮国土预字[2012]051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用地进行初审并发函。

2014年10月22日，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景发改设审字[2014]525号文对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018年6月13日，景德镇市水务局以景水水保字[2018]31号文批复同意了《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根据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基本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中，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要求，建设单位及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

因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在200万立方米以上，在工程建设中，由建设单位委托具有水土保持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工作，指派监理人员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加强监督和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对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区域，及时采取水土保持措施。

依据批复方案，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结合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同步实施

批复方案设计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工程实际于2015年5月开工，2017年12月全面建成，建设总工期约32个月。工程总投资17333.18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5037.31万元，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工程建设单位为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江西同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主体监理单位为江西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为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运行管理单位为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①洪源一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边坡绿化等措施；②寺山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等措施；③经十三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等措施；④金坑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边坡绿化等措施。

根据水利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5〕58号文件进一步做好水土保持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15〕247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要点（试行）（水保监便字〔2015〕第39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要求，建设单位于2019年9月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编制完成《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建设单位于2019年9月组织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本工程完建的水土保持设施整体质量优良，运行效果良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有关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结果表明，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及工作已基本满足竣工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目 录

前 言	0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7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0
2.1 主体工程设计.....	10
2.2 水土保持方案.....	10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0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0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2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2
3.2 弃渣场设置.....	13
3.3 取土场设置.....	13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3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4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0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3
4.1 质量管理体系.....	23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24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27
4.4 总体质量评价.....	27
5 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28
5.1 运行情况.....	28
5.2 水土保持效果.....	28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0
6 水土保持管理.....	31
6.1 组织领导.....	31
6.2 规章制度.....	31

6.3 建设管理.....	34
6.4 水土保持监测.....	34
6.5 水土保持监理.....	35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6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6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6
7 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安排.....	37
7.1 自验结论.....	37
7.2 下阶段工作安排.....	38

附件:

- 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 2、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发票;
- 3、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 4、项目初步设计批复;
- 5、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和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 6、水土保持验收调查问卷

附图:

- 1、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措施总体布置图
- 3、项目建设前、后卫星影像图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为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共建设四条道路，分别为：洪源一路西起规划唐英大道，东接长安大道南段，道路起点为 A0+060，终点为 A2+285，道路全长 2225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6'50"、北纬 29°20'12"~东经 117°07'50"、北纬 29°19'30"；经十三路北接规划唐英大道，南接洪源一路，道路起点为 B0+050，终点为 B0+803，道路全长约 753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12"、北纬 29°20'13"~东经 117°07'03"、北纬 29°19'53"；寺山路北接洪源一路，南接迎宾大道辅道，道路起点为 C0+000，终点为 C0+277，道路全长 277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26"、北纬 29°19'34"~东经 117°07'22"、北纬 29°19'26"；金坑路南接洪源一路、北接唐英大道，道路起点为 EO+000，终点为 EO+500，道路全长约 500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13"、北纬 29°20'08"~东经 117°07'31"、北纬 29°20'12"。



图 1-1 地理位置示意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1.1.2.1 建设性质

工程为新建建设类项目，为道路工程。

1.1.2.2 建设规模与等级

建设规模：本项目道路总长 3755m，总用地面积 14.02hm²，其中：洪源一路道路长 2225m，用地面积 9.36hm²，其中边坡用地 0.47hm²；经十三路道路长 753m，用地面积 1.66hm²；寺山路道路长 277m，用地面积 1.25hm²；金坑路道路长 500m，用地面积 1.75hm²，其中边坡用地 0.73hm²。

道路等级：洪源一路和寺山路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金坑路和经十三路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

1.1.2.3 技术指标

洪源一路设计时速为 40km/h，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40m，凹型竖曲线半径为 10000m，最小坡度为 0.3%、最大坡度为 1.3%，最小坡长为 540m；

金坑路设计时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凹型竖曲线半径为 5000m，最小坡度为 0.3%、最大坡度为 2.45%，最小坡长为 140m；

经十三路设计时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凹型竖曲线半径为 12000m，最小坡度为 1.9%、最大坡度为 2.45%，最小坡长为 200m；

寺山路设计时速为 40km/h，双向 4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m，道路坡度为 2%，最小坡长为 266m。

1.1.3 项目投资

工程总投资 17333.1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5037.31 万元。建设单位为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项目建设路段分别为洪源一路、金坑路、经十三路和寺山路。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路基和路面工程、边坡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管线工程附属设施等。

1.1.4.1 道路工程

(1)道路平面

①洪源一路：洪源一路西起规划唐英大道，沿线分别与金坑路、经十三路（纬三路）、经九路、寺山路及规划支路相交，最后东接长安大道南段，本次建设道

路全长约 2225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40m。

②金坑路：金坑路西接洪源一路，沿线分别与经十四路、经十三路相交最后东接长安大道北段，本次规划道路全长约 500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

③经十三路：经十三路北接规划唐英大道，道路与金坑路相交后，南接洪源一路，本次规划道路全长约 753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

④寺山路：寺山路北接洪源一路，南接迎宾大道辅道，道路全长约 277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4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m。

(2)道路纵断面

①洪源一路：洪源一路主要控制标高有规划唐英大道、金坑路、寺山路、规划支路标高及现状长安大道路面标高；道路纵断面设计有 3 个变坡点，竖曲线均为凹型竖曲线，位于桩号 AO+740 和 A1+280 处，四型竖曲线半径均为 10000m，最小坡度为 0.3%、最大坡度为 1.3%，最小坡长为 540m。

②金坑路：金坑路主要控制标高有规划洪源一路、经十四路、经十三路及长安大道标高；道路纵断面设计有 2 个变坡点，竖曲线为凸型和凹型，位于桩号 BO+140 和 BO+600 处，凸型竖曲线半径为 5000m，凹型竖曲线半径为 3000m，最小坡度为 0.3%、最大坡度为 2.45%，最小坡长为 140m。

③经十三路：经十三路主要控制标高有规划唐英大道、金坑路和洪源一路标高；道路纵断面设计有 2 个变坡点，竖曲线为凸型和凹型各 1 处，位于桩号 DO+200 和 DO+750 处，凸型竖曲线半径为 2500m，凹型竖曲线半径为 12000m，最小坡度为 1.9%、最大坡度为 2.45%，最小坡长为 200m。

④寺山路：寺山路主要控制标高有规划洪源一路和下穿迎宾大道标高，道路坡度为 2%，最小坡长为 266m。

(3)道路标准横断面

①洪源一路：洪源一路分为两个断面，唐英大道至寺山路段红线宽为 40m，寺山路至长安大道段红线宽为 35m。

A、唐英大道至寺山路段道路标准横断面：洪源一路为园区主道，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40m，其道路标准横断面为：3.5m 人行道+1.5m 绿化带+3.5m 自

行车道+11.5m 机动车道+11.5m 机动车道+3.5m 自行车道+1.5m 绿化带+3.5m 人行道=40m。

B、寺山路至长安大道段道路标准横断面：道路标准横断面为：3.0m 人行道+1.5m 绿化带+2.5m 自行车道+1.5m 绿化带+11.5m 机动车道+11.5m 机动车道+1.5m 绿化带+2.5m 自行车道+1.5m 绿化带+3.0m 人行道=40m。

②金坑路：金坑路为园区支路，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道路标准横断面为：3.5 人行道+1.5m 绿化带+5.0m 机动车道+5.0m 机动车道+1.5m 绿化带+3.5m 自行车道=20m。

③经十三路：经十三路为园区支路，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道路标准横断面为：3.5 人行道+1.5m 绿化带+5.0m 机动车道+5.0m 机动车道+1.5m 绿化带+3.5m 自行车道=20m。

④寺山路：寺山路为园区主道，双向 4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m，其道路标准横断面为：3.0m 人行道 +2.0m 自行车道+1.5m 绿化带+8.0m 机动车道+8.0m 机动车道+1.5m 绿化带+2.5m 自行车道+3.0m 人行道=35m。

(4)道路路面结构

①机动车路面结构

道路采用沥青砼路面结构形式，路面结构设计的交通等级采用重等级交通，设计年限 15 年，基层底设置 15cm 厚级配碎石，路面结构组合如下：

洪源一路、金坑路、经十三路、寺山路新建沥青砼路面结构：

4cm 厚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SMA-13）

5cm 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20C）

7cm 厚粗粒式改性沥青砼（AC-25C）

0.7cm 厚稀浆封层

30cm 厚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18cm 厚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总厚 64.7cm

②人行道与自行车道路面结构

a、人行道路面结构

彩色透水方砖（20×10×6）6cm

中砂卧底 3cm

线配碎石 15cm

总厚 24cm

b、自行车道路面结构

细粒式两青混凝土（AC-13C）4cm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20cm

总厚 24cm

③机动道车道外缘和人行道上的缘石采用花岗岩路缘石。

1.1.4.2 边坡工程

按原设计，填方路基边坡坡率采用 1:1.5、1:1.75 和 1:2.0，挖方路基边坡坡率考虑远近期土地开发等情况，其边坡坡率均采用 1:1.5，边坡防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用喷播植草、三维网植草、人字骨架护坡护形式。

由于景德镇市为“双创双修”创建城市，本项目边坡防护工程已列入景德镇市“双创双修”重点工程项目，原有的边坡防护设计不能满足城市的需要，物流园已经委托了南京大源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景德镇市国控集团物流园周边山体生态修复项目设计方案》，后期该方案将进一步对物流园周边山体及边坡进行生态修复。现状边坡只做了削坡处理，坡面播撒草籽。

1.1.4.3 景观绿化工程

主要目的是为了美化城市、改善人们的生活环境，同时也可以减轻司机开车所引起的视觉疲劳，提高车辆行使的安全性与舒适度的作用。并且通过绿化修复因修建公路而破坏的地貌和地被，使之与周围的景观自然过渡，与自然融合。

本项目在绿化植物品种选型上注重乔灌、草相结合，同时重点考虑景德镇的气候条件以及当地的常用树种，如：樟树、茶花等。具体选种如下：

乔木：香樟、栾树、白玉兰等；

灌木：瓜子黄杨、石楠、红叶石楠、红花木、红花木球、紫薇、山茶、金叶女贞等。

1.1.4.4 管线工程附属设施

配合景德镇市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道路沿线完善配置了市政给水管道、雨水管道、污水管道，排水体制按雨、污分流制设计。

在各条道路起点至终点全线单侧布置给水管道，管径为 DN200~400；在洪源一路南北两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 DN1000~DN2000 雨水管道，在金坑路南北

两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 DN400~DN1000 雨水管道，在经十三路道路南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 DN1500~DN1800 雨水管道、道路东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 DN1200 雨水管道，在寺山路东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 DN600~DN800 雨水管道，道路沿线设置雨水口和检查井；道路非机动车道下设置污水管道，管径为 DN300~DN500。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工程施工单位为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主体监理单位为江西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为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不设置取土场、弃渣场，所需回填土除绿化用土外均利用自身挖方，绿化用土从周边市场外购，弃方就近用于赣东北物流园区场地平整回填，弃方不外运。

施工场地主要包括建设单位、施工办公人员和生活场地，水泥、钢筋、中粗砂和碎石等建筑材料堆放场地，钢筋构件预制场地等。

本工程项目部、办公、生活场地采用原高速收费站办公楼，均在物流园红线范围内，无另外征占地。

项目原计划于 2015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17 年 5 月完工，计划总工期 24 个月；项目实际于 2015 年 5 月开工，2017 年 12 月完工，实际总工期约 32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土石方开挖总量 195.89 万 m^3 ，填方总量 85.43 万 m^3 ，借方（绿化用土）0.87 万 m^3 ，弃渣总量 111.33 万 m^3 。借方全部商购，弃方就近用于赣东北物流园区场地平整回填，弃方不外运，工程未设置弃渣（土）场。

1.1.7 工程占地

工程实际征占地面积 14.02 hm^2 ，包括永久占地 12.82 hm^2 （道路红线），临时占地 1.20 hm^2 （边坡临时占地）。从项目土地占地类型分析，主要为林地、耕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8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场地原地貌为林地、耕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不存在建筑和居民住宅区，本工程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工程特性详见表 1-1。

表 1-1 工程特性一览表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2	工程性质	新建工程			
3	建设地点	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			
4	建设单位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	建设规模	本项目道路总长 3755m，总用地面积 14.02hm ² ，其中：洪源一路道路长 2225m，用地面积 9.36hm ² ，其中边坡用地 0.47hm ² ；经十三路道路长 753m，用地面积 1.66hm ² ，寺山路道路长 277m，用地面积 1.25hm ² ；金坑路道路长 500m，用地面积 1.75hm ² ，其中边坡用地 0.73hm ² 。			
6	工程投资	17333.18 万元（土建投资为 15037.31 万元）			
7	工程建设期	2015 年 5 月开工，2017 年 12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32 个月			
二、工程组成及占地情况					
1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hm ² ）		备注	
2	洪源一路	9.36		临时占地 0.47hm ²	
3	寺山路	1.25		永久占地	
4	经十三路	1.66		永久占地	
5	金坑路	1.75		临时占地 0.73hm ²	
三、土石方量					
1	项目名称	开挖（万 m ³ ）	回填（万 m ³ ）	借方（万 m ³ ）	弃方（万 m ³ ）
2	洪源一路	134.65	71.91	0	62.74
3	寺山路	1.27	0.07	0	1.20
4	经十三路	8.96	12.5	0	0
5	金坑路	51.01	0.08	0	47.39
6	表土	0	0.87	0.87	0
	合计	195.89	85.43	0.87	111.33

*注:表中有关技术经济指标数量均为实际发生的数据。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地形地貌

本工程位于浮梁县洪源镇罗家滩，该工程场地属低丘岗地地貌，原场地起伏较大，场地高程为 43.82~101.80m。现状道路已经全面竣工通车，场地标高为 53.50~71.40m。

2、气象

据景德镇气象站及渡峰坑站雨量资料统计，渡峰坑站多年平均降水量 1816.1mm，实测年最大降水量为 2738.2mm（1954 年），年最小降水量为 1063.8mm（1978 年），多年平均最大一日降水量为 113.7mm，最大三日降水量为 178.5mm，实测最大一日降水量为 219.2mm（1955 年 6 月 21 日），最大三日降水量为 326.9mm（1955 年 6 月 20 日~22 日）。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主要发生在 4 至 6 月，其降水量占全年降水量的 46.1%，7 至 9 月降水量占全年的 22.1%，10 月至次年 3 月降水量占全年的 31.8%。多年平均蒸发量为 1343.9mm（E20 蒸发皿观测资料），实测年最大蒸发量为 1861.8mm（1978 年），最小年蒸发量为 1075.1mm（1954 年）。7 至 9 月蒸发量占全年蒸发量的 41.8%。多年平均气温 18.3℃左右，春季（1-3 月）各月平均气温 4.8-11℃，夏季（4-6 月）各月平均气温 17-25.2℃，秋季（7-9 月）各月平均气温 28.7-24.3℃，冬季（10-12 月）各月平均气温 18.3-6.9℃左右。历年极端最高气温为 41.8℃（1967 年 8 月 29 日）；历年极端最低气温为零下 10.9℃（出现在 1963 年 1 月 13 日）。多年平均风速为 2.5m/s，多年平均最大风速为 12.5m/s，实测最大风速为 24.0m/s（1964 年 4 月 21 日），相应风向为西风。多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多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904 小时，多年平均无霜期为 248 天。

3、水文

区域水系为鄱阳湖流域—饶河流域—昌江河—西河。

西河系昌江一级支流。发源于皖赣边界浮梁县黄坛多三县尖，河源位于东经 117°05′，北纬 29°42′。水自北向南流，经东港、黄坛、南溪，至三龙会兴溪桥水（江山水）。兴溪桥水于三龙会大演水为西河。西河南下 10km，至罗家滩纳洗马桥水，再向东流 5km，在德镇市区三庙南侧西港口汇入昌江，河口位于东经 117°12′，北线 29°18′。

4、土壤

根据查阅相关资料和现场查勘，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项目区原地貌表层土壤以素填土为主，主要成分为粘性土和风化岩碎块组成；土壤遇径流易产生

水土流失，抗蚀性较弱。

5、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项目规划道路已经全面竣工通车，道路行道树、绿化带等已经完工，道路现状植被良好。绿化植被树种有乔木：香樟、栎树、白玉兰等；灌木：瓜子黄杨、石楠、红叶石楠、红花檵木、红花檵木球、紫薇、山茶等。但边坡只做了削坡处理，播撒草籽存活率低，大面积边坡裸露，由于景德镇市为“双创双修”创建城市，原有的边坡防护设计不能满足城市的需要，物流园已经委托了南京大源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景德镇市国控集团物流园周边山体生态修复项目设计方案》，该方案将在下一阶段进一步对物流园周边山体及边坡进行生态修复。

1.2.2 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情况

本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项目区内轻度水土流失侵蚀。项目区地处我国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容许土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根据江西省水利厅《江西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项目所在地景德镇市浮梁县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根据2013年公布的江西省水土保持公报，浮梁县轻度以上水土流失总面积 440.07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15.35%。其中：轻度流失面积 343.54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11.98%，中度流失面积 75.72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2.64%，强烈流失面积 18.32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0.64%，极强烈流失面积 1.83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0.06%，剧烈流失面积 0.66km^2 ，占土地总面积的0.02%。

根据主体工程的设计资料和结合现场查勘，参照水土流失强度等级划分表，本项目水土流失总面积为 14.02hm^2 ，依据项目区土地类型，原地貌为林地、耕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土壤侵蚀模数平均值为 $411\text{t}/\text{km}^2\cdot\text{a}$ ，项目水土流失强度属微度侵蚀。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2年9月28日，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赣发改经贸字[2012]2124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进行备案通知。

2012年10月22日，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景发改外经字[2012]667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进行备案通知。

2012年11月20日，浮梁县国土资源局以浮国土预字[2012]051号文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用地进行初审并发函。

2014年10月22日，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景发改设审字[2014]525号文对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018年6月13日，景德镇市水务局以景水水保字[2018]31号文批复同意了《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2 水土保持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景德镇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承担了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的方案编制工作。于2018年6月初编制完成了《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8年6月13日，景德镇市水务局以景水水保字[2018]31号出具了文件《景德镇市水务局关于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意见的函》。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本工程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时，工程已完工，方案的编制是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能够得到具体落实的保证，也是水行政主管部门实施监督和实现开发建设与水土保持双重目标的依据。方案编制采用主体工程施工资料和施工图资料，达到可行性研究深度，方案经评审修改完善后，景德镇市水务局对水土保持方案进行批复。

建设单位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中，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将方案中的水土保持新增投资纳入到工程总投资中，以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实际扰动和影响范围

经现场调查及资料分析，工程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14.02hm²，包括项目建设区面积14.02hm²，直接影响区面积0hm²。

3.1.1 水土流失防治责范围调整及其原因

工程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比批复的水保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减少3.85hm²，对比详见表3-1。

表 3-1 实际发生与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单位：hm²

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设计	实际发生	增减情况
项目建设区	洪源一路	9.36	9.36	0
	寺山路	1.25	1.25	0
	经十三路	1.66	1.66	0
	金坑路	1.75	1.75	0
	小计	14.02	14.02	0
直接影响区	项目红线范围外延 5m 范围	3.85	0	-3.85
	小计	3.85	0	-3.85
总计		17.87	14.02	-3.85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水保方案确定的面积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其调整主要包括：

（1）工程占地调整

因水保方案编制时，工程已完工，水保方案根据实际调查情况确定项目征占地范围，故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征占用的范围与水保方案确定的面积一致。

（2）直接影响区调整

据影像资料分析，由于施工防护到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直接影响区实际未因施工活动产生扰动，也没有因工程施工影响原水土保持。因此，方

案所列实际直接影响区不列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2 弃渣场设置

工程产生弃渣 111.33 万 m^3 ，弃方就近用于赣东北物流园区场地平整回填，弃方不外运，工程未设置弃渣（土）场。

3.3 取土场设置

工程借方量 0.87 万 m^3 ，为绿化用土，外借土方从周边市场商购，本工程不设置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积极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纳入相应标段的建设内容，由主体工程的施工单位随主体工程同步实施。至工程完工时，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予以落实。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为洪源一路防治区、寺山路防治区、经十三路防治区和金坑路防治区4个防治区。

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①洪源一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边坡绿化等措施；②寺山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等措施；③经十三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等措施；④金坑路防治区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道路绿化、边坡绿化等措施。

实际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情况见表3-2。

表 3-2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原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	实际布设的水土保持措施
洪源一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边坡绿化*	道路绿化*、边坡绿化*
寺山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道路绿化*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	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
经十三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道路绿化*
金坑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边坡绿化*	道路绿化*、边坡绿化*

*注:表示项目为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

3.4.2 变化原因

实际施工中，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无较大变化。

工程施工中布设的雨水排水、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措施可有效地对场地内雨水进行排导，防止泥沙冲刷，有效的减少了水土流失；施工后期表土回填、场地平整、各项绿化措施实施后，既美化了环境，也有利于水土保持。

因此本工程实际布设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基本满足工程使用要求，有效的防治了工程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的水土流失，避免了水土流失灾害的发生，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布设较为完整、合理。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5.1 洪源一路防治区

（1）工程措施

1、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面积 9.36hm²。

2、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外购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利用自卸汽车运至绿化区域，共回填表土

5210m³。

3、雨水排水

在道路南北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雨水管道，管径为 DN1000~DN2000，道路起点至经十三路段流入经十三路下的 DN1800 雨水管道，经十三路至终点段最终流入佛手湖水体，并在道路沿线设雨水口和检查井，共设雨水管道 5150m、雨水口 110 座、雨水检查井 135 座。

（2）植物措施

1、景观绿化

洪源一路：唐英大道-寺山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40m，绿化带各两道宽度为 1.5m；寺山路-长安大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35m，绿化带各两道宽度为 1.5m。以种植高大行道树来达到遮阴效果，大乔木树底下种植稍耐荫及开花、色叶的植物增强植物的观赏性，绿化植物树种为：樟树、栎树、金叶女贞、红叶石楠、瓜子黄杨、红花檵木球。道路绿化面积 17366m²。

2、边坡绿化

按原设计，填方路基边坡坡率采用 1:1.5、1:1.75 和 1:2.0，挖方路基边坡坡率考虑远近期土地开发等情况，其边坡坡率均采用 1:1.5，边坡防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用喷播植草、三维网植草、人字骨架护坡护坡形式。由于景德镇市为“双创双修”创建城市，本项目边坡防护工程已列入景德镇市“双创双修”重点工程项目，原有的边坡防护设计不能满足城市的需要，物流园已经委托了南京大源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景德镇市国控集团物流园周边山体生态修复项目设计方案》，后期该方案将进一步对物流园周边山体及边坡进行生态修复。现状边坡只做了削坡处理，坡面撒播草籽。边坡绿化面积 4708m²。

表 3-3 洪源一路防治区的措施实施情况表

具体措施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进度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9.36	2016.02~2016.10
	表土回填	m ³	5210	2016.06~2017.08
	雨水管道	m	5150	2016.04~2016.12
	雨水口	座	110	2016.04~2016.12
	雨水检查井	座	135	2016.04~2016.12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17366	2016.08~2017.10
	边坡绿化	m ²	4708	2016.08~2017.10

3.5.2 寺山路防治区

（1）工程措施

1、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面积 1.25hm^2 。

2、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外购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利用自卸汽车运至绿化区域，共回填表土 212m^3 。

3、雨水排水

在道路东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雨水管道，管径为 DN600~DN800，全段最终接入迎宾大道雨水管道，并在道路沿线设雨水口和检查井，共设雨水管道 357m、雨水口 10 座、雨水检查井 12 座。

（2）植物措施

1、景观绿化

寺山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35m，绿化带各两道宽度为 1.5m。以种植高大行道树来达到遮阴效果，大乔木树底下种植稍耐荫及开花、色叶的植物增强植物的观赏性，绿化植物树种为：瓜子黄杨、麦冬、丰花月季等，在公交站台及路口位置，用多种开花乔灌木来点缀，如：樱花、紫薇、山茶、桂花、栀子花等。道路绿化面积 708m^2 。

（3）临时措施

1、施工临时拦挡

主体工程施工为了避免破坏和影响周边道路，在寺山路和迎宾大道交汇处设置彩钢板临时拦挡，长 80m。

2、洗车池

本项目在寺山路施工大门出入口设置了洗车池 1 座，用于冲洗进场地汽车轮胎，场地四周设置了排水明渠便于冲刷下的泥沙水统一排放。

表 3-4 寺山路防治区的措施实施情况表

具体措施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进度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25	2015.07~2015.08
	表土回填	m ³	212	2017.02~2017.08
	雨水管道	m	357	2015.09~2015.10
	雨水口	座	10	2015.09~2015.10
	雨水检查井	座	12	2015.09~2015.1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708	2017.04~2017.10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m	80	2015.05~2015.12
	洗车池	座	1	2015.05~2015.12

3.5.3 经十三路防治区

（1）工程措施

1、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面积 1.66hm²。

2、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外购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利用自卸汽车运至绿化区域，共回填表土 2669m³。

3、雨水排水

道路金坑路以南段在道路南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雨水管道，管径为 DN1500~DN1800；道路金坑路以北在道路南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雨水管道，管径为 DN1200，最终接入洪源一路新建雨水管道，并沿道路沿线设雨水口和检查井，共设雨水管道 1066m、雨水口 36 座、雨水检查井 44 座。

（2）植物措施

1、景观绿化

经十三路及金坑路路段：道路红线宽度为 20m，绿化带各两道宽度为 1.5m。主要以乔木和地被灌木搭配种植，灌木宽度采用规则式种植，主要选用低矮、耐粗放管理的植物，既增加叶面积率，又调节小气候，减少噪音，遮荫等。绿化植物树种为：香樟、白玉兰、紫薇、石楠、瓜子黄杨等。道路绿化面积 8897m²。

表 3-5 经十三路防治区的措施实施情况表

具体措施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进度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66	2016.02~2016.10
	表土回填	m ³	2669	2016.06~2017.08
	雨水管道	m	1066	2015.10~2015.12
	雨水口	座	36	2015.10~2015.12
	雨水检查井	座	44	2015.10~2015.12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8897	2016.08~2017.10

3.5.4 金坑路防治区

（1）工程措施

1、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面积 1.75hm²。

2、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外购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利用自卸汽车运至绿化区域，共回填表土 597m³。

3、雨水排水

在道路南北侧非机动车道下方设置雨水管道，管径为 DN400~DN1000，全段最终接入经十三路新建雨水管道，并在道路沿线设雨水口和检查井，共设雨水管道 1989m、雨水口 50 座、雨水检查井 62 座。

（2）植物措施

1、景观绿化

金坑路：道路红线宽度为 20m，两侧绿化带宽均为 1.5m，主要以乔木和地被灌木搭配种植，灌木宽度采用规则式种植，主要选用低矮、耐粗放管理的植物，既增加叶面积率，又调节小气候，减少噪音，遮荫等。绿化植物树种为：香樟、白玉兰、紫薇、石楠、瓜子黄杨等。道路绿化面积 1990m²。

2、边坡绿化

金坑路边坡施工情况同洪源一路，本小节不再重复描述，边坡绿化面积 8471m²。

表 3-6 金坑路防治区的措施实施情况表

具体措施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进度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75	2016.02~2016.10
	表土回填	m ³	597	2017.01~2017.04
	雨水管道	m	1989	2016.04~2016.12
	雨水口	座	50	2016.04~2016.12
	雨水检查井	座	62	2016.04~2016.12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1990	2016.08~2017.10
	边坡绿化	m ²	8471	2016.08~2017.10

3.5.3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分析

实际施工中，项目区采取场地平整、表土回填、雨水管道、雨水口、雨水检查井等工程措施；道路绿化、边坡绿化等植物措施；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等临时措施。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如下表 3-7 所示。

表 3-7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表

序号	分区	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量
1	洪源一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9.36	9.36	0
			表土回填	m ³	5210	5210	0
			雨水管道	m	5150	5150	0
			雨水口	座	110	110	0
			雨水检查井	座	135	135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17366	17366	0
			边坡绿化	m ²	4708	4708	0
2	寺山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25	1.25	0
			表土回填	m ³	212	212	0
			雨水管道	m	357	357	0
			雨水口	座	10	10	0
			雨水检查井	座	12	12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708	708	0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m	80	80	0
			洗车池	座	1	1	0
3	经十三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66	1.66	0
			表土回填	m ³	2669	2669	0
			雨水管道	m	1066	1066	0
			雨水口	座	36	36	0
			雨水检查井	座	44	44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8897	8897	0
4	金坑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1.75	1.75	0
			表土回填	m ³	597	597	0
			雨水管道	m	1989	1989	0
			雨水口	座	50	50	0
			雨水检查井	座	62	62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m ²	1990	1990	0
			边坡绿化	m ²	8471	8471	0

由于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时，工程已经全面完工建设，工程所涉及的水保措施均为已完工的措施，根据实际调查，主体已有水保措施均已纳入水土保持方案，方案未新增水保措施，故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与实际完成的相同。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实际完成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对比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方案设计一致，故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

资比批复方案投资一致，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7756.20万元，其中工程措施6346.92万元，植物措施354.12万元，临时措施137.42万元，独立费用465.48万元，基本预备费438.24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4.02万元。总体上说，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表 3-8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分区	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量
1	洪源一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2728.94	2728.94	0
			表土回填	2.01	2.01	0
			雨水管道	583.22	583.22	0
			雨水口	8.80	8.80	0
			雨水检查井	81.30	81.30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208.39	208.39	0
			边坡绿化	2.35	2.35	0
2	寺山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18.86	18.86	0
			表土回填	0.08	0.08	0
			雨水管道	30.12	30.12	0
			雨水口	0.80	0.80	0
			雨水检查井	7.20	7.20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8.50	8.50	0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0.64	0.64	0
			洗车池	2.40	2.40	0
3	经十三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335.51	335.51	0
			表土回填	1.03	1.03	0
			雨水管道	69.41	69.41	0
			雨水口	2.88	2.88	0
			雨水检查井	26.40	26.40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106.76	106.76	0
4	金坑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2237.50	2237.50	0
			表土回填	0.23	0.23	0
			雨水管道	145.63	145.63	0
			雨水口	4.00	4.00	0
			雨水检查井	63.00	63.00	0
		植物措施	道路绿化	23.88	23.88	0
			边坡绿化	4.24	4.24	0

5	其他临时工程	134.38	134.38	0
6	独立费用	465.48	465.48	0
6.1	建设管理费	137.13	137.13	0
6.2	水土保持监理费	107.47	107.47	0
6.3	科研勘测设计费	179.24	179.24	0
6.4	水土保持监测费	41.64	41.64	0
7	基本预备费	438.24	438.24	0
8	水土保持补偿费	14.02	14.02	0
9	水土保持总投资	7756.20	7756.20	0

综上所述，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时，工程已经全面完工建设，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与批复方案一致，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均为实际落实的措施。水土保持设计批复后，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以及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到位，方案新增投资主要为独立费用、基本预备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单位已按要求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总体上说，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政府监督、法人管理、社会监理、企业自检”四级治理安全管理体系的同时，建立健全质量和安全保证体系，并实行自检申制度，建立监理旁站复查、建设单位抽检、质监站巡检的施工安全过程监督机制。通过完善管理体系，保证项目治理安全标准化建设顺利推进。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设计单位以项目管理为中心，专业管理为基础、质量管理为核心的项目管理制度。实行项目负责人责任制，向业主提供优质、高效的设计、咨询服务。

项目管理为中心，设计单位各部门各项工作都必须以有利于搞好项目工作为各自工作的出发点，围绕着项目这个中心做好各自的服务工作。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就代表业主，项目对各专业科室而言，就是“用户”，就是“上帝”。因此，对项目负责人布置的各项任务，各专业科室必须不折不扣的完成。

专业管理为基础，充分利用专业科室的基础管理作用，发挥专业负责人在专业技术上的优势和对专业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开发，更高地为项目服务，更好地保证专业科室的出室产品在进度上满足项目要求，在质量上能体现设计单位的技术水平，从而减轻项目负责人对各专业管理的负担，使项目负责人有更多的精力来处理项目中的重大问题，更好的为业主服务。

质量管理为核心，强调在项目管理中，质量管理的核心地位。明确项目负责人是项目质量的第一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是专业产品的质量负责人。确保项目的各项工作和产品必须按设计单位各项质量管理办法进行有效的控。

4.1.3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水土保持监理需由具有水土保持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与主体监理单位配合工作。监理单位、监理制度、监理程序的落实与主体工程基本一致。

为了确保监理工作井然有序地开展，监理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制订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依照执行。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内容有：监理岗位责任制、监理工作人员职业道德守则、内部纪律的规定、内部安全文明管理制度、施工阶段监理工作制度、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巡查制度、旁站监理工作规定、监理周报月报大事记的编写规定、工程进度款监理部内部审核制度、监理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工程环境因素检查制度、职业健康安全督促检查制度、监理工程师考评实施细则、业务学习制度、廉政纪律等规章制度。

在工程质量控制方面，监理部严格按优质工程要求审查施工单位的组织管理体系、质量保证体系、安全保障体系及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措施，并且在施工中严格监督施工单位贯彻落实。

4.1.4 质量监督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在施工过程中，质监组根据工程进度进行了多次质量检查和抽查，对关键部分重点控制。质监组主要检查技术体系、监理单位的质量检查体系、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工程实体质量、工程质量资料以及可能影响工程实体质量的措施和行为，对于检查中发现的有关质量问题、质监组根据具体情况以检查意见书的形式，及时发送给工程参建各方要求整改。

4.1.5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1）施工单位开工前编制项目管理实施规划、指导性施工组织、强制性条文执行计划、质量通病防治措施并报监理项目部审查，严格按审查通过文件组织施工，严格质量管理。

（2）充分发挥施工自身质量控制体系的作用。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并正常运转，落实三级质量检查验收制度。

（3）积极慎重运用“新设备、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借鉴各完工工程优秀成果，加以吸收运用，精细施工，保证施工质量优良的同时提高细部施工工艺。

（4）做好施工过程中数码照片资料的采集、整理。

（5）施工质量工作考核：按照施工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施工质量工作进行考核、评价、激励。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4.2.1 工程项目划分及结果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结合工程实际水土保持措施建设情况，参考《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将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按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划分。具体划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土地平整
	表土回填	土方回填
	雨水工程	土方开挖
		埋设管材
		雨水口
		雨水井
		回填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栽植乔木
		栽植灌木
		铺种草皮
		播撒草籽
	边坡绿化	播撒草籽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彩钢板
	洗车池	土方开挖
		砖砌
		水泥砂浆抹面
		砼垫底

4.2.2 各防治区工程质量评价

参加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的单位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质量检验按照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进行，其中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采用普查法(实地巡查)和典型调查法(实地勘察、测量、检测)的方法进行。经自查初验，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调查情况及质量综合评定如下：

表 4-2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情况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自查初验评定等级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土地平整	合格
	表土回填	土方回填	合格
	雨水工程	土方开挖	合格
		埋设管材	合格
		雨水口	合格
		雨水井	合格
		回填	合格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栽植乔木	合格
		栽植灌木	合格
		铺种草皮	合格
		播撒草籽	合格
	边坡绿化	播撒草籽	合格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彩钢板	合格
	洗车池	土方开挖	合格
		砖砌	合格
		水泥砂浆抹面	合格
		砼垫底	合格

综上，在现场调查成果的基础上，通过查阅施工记录、监理记录、质量监督检查资料等工程资料，本工程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基本完成。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要求，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对已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进行质量评定，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洪源一路机动车道及绿化带



洪源一路边坡绿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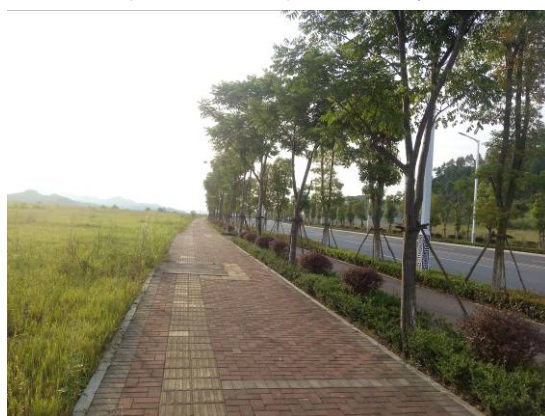
寺山路机动车道及绿化带



寺山路非机动车道及绿化带



经十三路机动车道及绿化带



金坑路非机动车道及绿化带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工程不设置弃渣场，弃方就近用于赣东北物流园区场地平整回填，弃方不外运。

4.4 总体质量评价

通过现场核查，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要求，工程质量经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检验后均为合格，且在试运行期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均运行正常，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5 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运行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程规范实施相应的水土保持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至今，经现场调查，防护措施有效地控制了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恢复和改善了项目区的生态环境。

在运行初期防护工程效果体现明显，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治理，水土保持功能得到体现，项目区内植被逐步得到恢复，未出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现象，总体运行情况较好，总体上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汛期亦安全运行，未发生水土流失问题。

建成的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情况如下：

（1）已实施的工程措施运行情况

根据查阅工程施工过程中档案资料，并通过现场调查，目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均已建成并投入运行。经自查，本工程实施的雨水排水系统等措施自投入运行以来，结构物稳定、排水通畅、实施效果良好，达到设计要求。

（2）已实施的植物措施运行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确认工程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为项目区内的景观绿化。自绿化工程完工以来，经试运行和后期浇水、追肥、喷药、补植等管护工作，植物生长成活情况总体良好，较好的美化了项目区的环境，并达到水土流失防治要求。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

（1）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项目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整治面积占扰动土地总面积的百分比。扰动土地是指开发建设项目在生产建设活动中形成的各类挖损、占压、堆弃用地面积，均以垂直投影面积计。扰动土地整治面积，指对扰动土地采取各类整治措施的面积，包括永久建筑物面积。不扰动的土地面积不计算在内。

本工程施工扰动土地面积 14.02hm^2 。至自然恢复期，扰动土地全部得到整

治，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100%，达到了方案设计的 95%的防治目标。

（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项目建设区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水土流失防治面积是指对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并使土壤流失量达到容许流失量或以下的面积，以及建立良好排水体系，并不对周边产生冲刷的地面硬化面积和永久建筑物占用地面积。各项措施的防治面积均以投影面积计，不重复计算。

本工程水土流失面积为 14.02hm^2 ，至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防治面积为 13.98hm^2 ，水土流失治理未达标面积 0.04hm^2 ，主要为部分绿化效果不佳，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达到了方案设计的大于 97%的目标。

（3）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区属于南方红壤丘陵区，容许土壤侵蚀模数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工程完工后，随着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效益发挥，项目区的蓄水保土能力得到了恢复和改善，各监测分区土壤侵蚀模数均下降至 $363\text{t}/(\text{km}^2\cdot\text{a})$ ，侵蚀强度控制在微度范围以内。本工程水土流失控制比为 1.4，达到方案设计的大于 1.0 的目标值。

（4）拦渣率与弃渣利用情况

拦渣率，即项目建设区内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弃土（石、渣）量与工程弃土（石、渣）总量的百分比。

根据自行监测结果，弃方 111.33万 m^3 ，弃方就近用于赣东北物流园区场地平整回填，弃方不外运，考虑运输中散落、雨水冲刷等流失因素，实际采取拦挡运输的弃方总计约为 109.10万 m^3 ，拦渣率约 98%，达到了方案设计的 95%的防治目标。

5.2.2 生态环境和土地生产力恢复

（1）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指项目建设区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可恢复植被面积是指在当前技术经济条件下，通过分析论证确定的可以采取植物措施的面积。

经现场调查及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相关资料，项目区内林草植被可恢复面积 4.09hm^2 ，采取种草、种树绿化面积为 4.05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达到批复方案确定的 99%的防治目标。

（2）林草植被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是指项目建设区内，林草面积占项目建设区总面积的百分比。

经现场调查及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相关资料，项目建设区面积 14.02hm^2 ，工程完工后，项目区已恢复绿化面积约 4.05hm^2 ，林草覆盖率为 29%，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 27% 的目标值。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依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要求，建设单位通过向工程周边公众发放公众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公众对拟验收项目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10份，收回10份，反馈率100%，经群众回馈，本工程施工期间对周边居民生活未产生较大的影响，未发现乱倒、乱弃现象，对工程运营后的情况满意。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6.1.1 水土保持工作领导小组机构

建设单位全面负责工程建设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根据批准的工程建设规模、标准、概算及有关政策，组织工程的建设实施。在工程建设中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实施中把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中，并负责工程的建设管理、组织工程实施、资金支付工作。

6.1.2 水土保持工作管理机构

根据批复方案，建设单位由专人负责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工作，具体负责工程建设期间水土保持措施的监督落实、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管理，使工程建设的各个阶段满足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的规范要求。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项目部为水土保持各项措施具体执行机构。完善的水土保持机构体制保证了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方案中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顺利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使工程施工过程中反馈的各种问题和突发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协调和解决。

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即为主体工程施工单位；因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在200万立方米以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需由具有水土保持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

6.2 规章制度

6.2.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中的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认真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科学管理、注重效益”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加强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施工承包商和各级管理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工程进度、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施工过程中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要求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健全各项档案，积累、分析整编资料，总结经验，不断改进水土保持管理工作。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过程中和工程完工后，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

门的监督、检查，按相关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6.2.2 施工组织制度

（1）项目经理负责制

各施工单位均成立了项目部，由项目经理全面负责工程施工安排、施工技术方案与措施制定、合同管理、施工质量管理、施工测量与放样、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材料和设备管理等，通过实行项目部的管理体制，保证水土保持工程的顺利实施。

（2）教育培训制度

工作过程中加强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各施工承包商和各级管理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同时，做好对全体人员的质量教育工作，提高质量意识，使全体人员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观念。为保证施工安全，对全部进场员工进行了安全培训教育，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

（3）技术保障制度

各施工组织配备足够的技术力量和施工机械设备，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积极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保证建设工期，减少水土流失。

6.2.3 质量控制制度

（1）质量控制体系

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工程质量实行建设单位负责、施工单位保证、监理单位控制、质量监督站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施工单位建立质量保证体系，履行“三检制”，严格执行施工规范、操作规程。监理单位编制监理实施细则，落实各项监理工作制度，执行验收标准。建设单位以有关法律、法规、设计文件、合同文件作为质量控制的依据，对影响工程质量全局性的、重大的问题进行严格控制。

（2）质量自检制度

质量自检体系基本由人员技术素质保证、执行技术标准保证、仪器设备性能保证等部分组成。每道工序施工结束，先班组自检，由班组兼职质检员填写初检记录，班组长复查鉴定，并做好工序连续施工的交接班记录；项目部质检员负责对各道工序的复检，并把复检作为考核、评定施工班组工作质量的依据；建设单

位驻工地质检员实施终检；分工序施工的单元工程，严格按照上道工序终检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每个单元工程完成后，由终检的专职质检员会同有关人员进行检查验收，并评定质量等级。

（3）质量奖惩制度

为充分发挥施工人员的积极性和责任心，设立工程质量优良奖，开展质量竞赛，获奖班组给予一定奖励，对质量不合格的班组给予一定的惩罚。

通过上述有效的措施，工程未出现因技术等问题导致的质量事故的发生。

6.2.4 安全生产制度

（1）安全监督机制

现场安全机构设立：项目经理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项目部设安全负责人一名，各施工班组长兼安全员，成立安全组织机构，有序的开展安全管理活动。

安全责任落实：实行安全负责制，建立各级人员安全责任制度，明确各级人员的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奖罚分明。

（2）安全目标管理

实行安全目标管理，并将安全生产总目标分解为人、机、材、场地、环境等分目标，并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天候的动态安全管理措施。

（3）施工人员安全

工程选用专业的施工人员，做到特殊工种，持证上岗。

针对工程现场情况及施工生产的变化，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现场教育与培训，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生产知识。根据作业种类及特点，发给施工人员相应的劳保用品。

（4）施工设备安全

①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安全员负责安全教育和检查，有权制止不合理要求的施工操作；机械设备运行时，特别是在施工过程中，岗上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夜间作业应充分照明。

②建立机械设备的定期检查、保养制度，对现场各种运输及提升设备，必须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检查。

③各种机械、电气设备由专职人员操作，定机定人，设备和工器具的使用承载能力必须在允许范围内，严禁超载使用，并按规定做好维修保养。用电设备均

应做好接地保护和装上触电保护装置，做好防雨、防潮、防雷工程。

6.2.5 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水土保持宣传教育工作，在施工过程中建立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把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并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粉尘和渣土等污染危害周边的生态环境。

在施工现场和生活区设置足够的临时卫生设施，经常进行卫生清理，及时实施防护工程和裸露地表的植被恢复，防止水土流失。

在运输土石方、建筑材料等易飞扬物料时用蓬布覆盖严密，并装量适中，不超限运输。同时配备专业洒水车，天气干燥时对施工现场和运输道路进行洒水，保持地面湿润以减少扬尘。

6.3 建设管理

6.3.1 工程招投标

水土保持措施作为主体工程的一部分，与主体工程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招投标，有关水土保持部分的规定散见于招标文件中。

工程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开展公开招标，建设单位组织了相应的技术人员会同设计单位编制了招标文件，招标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最后选定具有相应资质、实力、良好业绩、信誉及标价合理的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在招标文件中对雨季施工、防水排水、绿化工程等有关水土保持的部分作出的规定要求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加以明确。

6.3.2 工程合同及其执行情况

工程水土保持部分的施工合同，与主体工程一起签订。

工程自2015年5月开工至2017年12月完工，在主体工程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为依据，按照各技术规范和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认真履行合同，在防治工程水土流失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19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省赣霖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由于该工程自2015年5月动工，2017年12月已全部完工，因此只

能通过应用同期卫星遥感调查的方法，针对施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项目区卫星遥感图片，经解译分析取得工程土建施工和自然恢复期的水土流失状况，以反映施工期的水土流失和水土保持状况，同时，辅以询问调查、典型调查和收集资料了解建设期的水土流失和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

由于本工程已于2017年12月完工，因此土建高峰期和自然恢复期采用卫星影像解译结合现场调查的方法获取土壤侵蚀强度特征值。

6.5 水土保持监理

（1）监理组织机构

监理单位的机构设置与各专业结合在一起，设立了由总监、总监代表及现场监理等人员组成的监理部。驻地监理工程师对整个监理范围内监理任务负责，并做好与设计、施工和建设单位的组织协调工作。监理部负责其管辖范围内监理任务。依照批复的方案，在建设单位授权范围内对施工单位实行全过程监理，按照“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总目标，对工程进行全面的监督管理的同时，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2）工程质量检测方法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定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50300-2001）所列指标逐项核对，进行实测实量，包括进场材料的标准实验验证、施工单位自检、监理人员旁站控制、监理单位工程现场试验和实验室抽查等方法。

（3）工程进度控制

监理单位根据合同工期，对工程进度进行控制。首先抓施工组织计划的落实，要求施工单位加强人员、机械的管理，合理调度，使机械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加快施工进度。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定期检查主要机械的数量，对不能按计划完成的项目，要求施工单位适时进行调整，加大投入争取在下一周期内补上。同时，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定期召开进度工作会议，检查人员、机械设备到位情况，并利用工地例会、施工月报表，对照工期，调整计划，把剩余的工程进行倒计时安排，排水工程、防护工程和绿化工程基本都在合同期内完工。

（4）水土保持投资控制

监理单位在投资控制上依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清单、施工图纸和工

程计算办法，严格把关，避免了出现多计和错计现象。监理单位建立的计量台帐和计量图表，随时反映了计量进度和计量情况。对有量无价和新增的工程项目，由施工单位提出申请，监理单位参照相邻标段的单价及当地建设工程市场信息价，结合投标价经审核后上报总监办审批。

工程变更审核方面，监理单位从现场监理员到驻地监理工程师，层层把关，每份变更都要求有监理单位的审核意见传递单，对变更内容、原因和单价套用、变更依据、工程量计算、计算公式和附件一一审核，严格按照监理规程办理，不允许有越级上报现象。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工程建设期间，水行政主管部门景德镇水务局多次组织人员前往项目现场进行监督检查，检查意见认为项目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落实到位，但应按要求及时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建设单位立即委托水土保持设计单位开展方案编制工作，并及时完成报批，及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行政主管部门检查时并提出加快绿化施工、完工后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工作等意见。建设单位第一时间针对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意见进行改进、落实，在工程建设期，建设单位也多次主动与水行政主管部门取得联系，不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汇报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自觉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与指导。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补偿费14.02万元，建设单位已向水行政主管部门足额缴纳，具体详见附件2。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后，运行管理单位为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护。

7 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安排

7.1 自验结论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建成后，运行情况良好，安全稳定，暴雨后未见损坏，起到了较好的水土保持作用，基本上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预期的效果，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至今，有效控制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防止水土流失危害的发生，恢复和改善项目区的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项目区植被恢复后，植物生长状况较好，景观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到位，保证了工程安全运行，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功能，很好地保护了水土资源。

经过查阅有关成果和完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的质量均合格，构筑物结构尺寸规则，外表美观，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工程措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自修建运行到现在，均发挥了良好的水土保持效果。该工程所实施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得当，草、树种选择合理，管理措施得力，对保护和美化当地的生态环境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植物措施总体上合格。

根据已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自查初验，工程建设中各水土流失区域均得到了有效地治理和改善，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4，拦渣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29%。

表 7-1 工程实际水土保持情况与方案设计情况对比表

序号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实际值	达标情况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100%	达标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	99%	达标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4	达标
4	拦渣率	95%	98%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	99%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27%	29%	达标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已按照规范要求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工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显著。因此，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7.2 下阶段工作安排

建设单位比较重视工程水土保持的设计、监督和管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建成后，运行情况良好，各项水保设施安全稳定，暴雨后水保设施完好，未见损坏，起到了较好的水土保持作用，基本上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的预期效果，但不容忽视也存在一些问题。

1、项目边坡防护工程已列入景德镇市“双创双修”重点工程项目，建议在后期工程中适当增加截水沟、坡脚排水沟等工程措施，减少降雨径流对边坡土体的冲刷。

2、在建设工程林草恢复期间要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林草日常养护、管理，对枯死的林草及时补种。

3、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应进行长期巡查，对损坏的水保设施及时进行修复，疏通堵塞的雨水管。

4、对项目建设区内场地应保持清洁，废弃的垃圾应清理彻底，保证项目区内无垃圾遗弃。

附件:

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景德镇市水务局文件

景水水保字〔2018〕31号

关于《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请求审批<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报告》收悉。我局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审查情况函复如下：

一、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本次规划四条路，分别为：洪源一路西起规划唐英大道，东接长安大道南段，本次规划道路起点为 A0+060，终点为 A2+285，道路全长 2225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 06′ 50″，北纬 29° 20′ 12″ ~东经 117° 07′ 50″，北纬 29° 19′ 30″；经十三路北接规划唐英大道，南接洪

源一路，本次规划道路起点为 B0+050，终点为 B0+803，道路全长约 753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circ} 07' 12''$ ，北纬 $29^{\circ} 20' 13''$ ~ 东经 $117^{\circ} 07' 03''$ ，北纬 $29^{\circ} 19' 53''$ ；寺山路北接洪源一路，南接迎宾大道辅道，本次规划道路起点为 C0+000，终点为 C0+277，道路全长 277m，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circ} 07' 26''$ ，北纬 $29^{\circ} 19' 34''$ ~ 东经 $117^{\circ} 07' 22''$ ，北纬 $29^{\circ} 19' 26''$ ；金坑路南接洪源一路、北接唐英大道，本次规划道路起点为 E0+000，终点为 E0+500，道路全长约 500m，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circ} 07' 13''$ ，北纬 $29^{\circ} 20' 08''$ ~ 东经 $117^{\circ} 07' 31''$ ，北纬 $29^{\circ} 20' 12''$ 。工程建设土石挖填量为：挖方总量 195.89 万 m^3 ，填方总量 85.43 万 m^3 ，借方总量 0.87 万 m^3 ，弃方总量 111.33 万 m^3 。工程建设总投资 17333.1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5037.31 万元。工程于 2015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

二、方案编制依据充分，其内容达到了水利部《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GB50433—2008）可行性研究阶段深度，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的依据。

三、项目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8.3°C 左右，年均降水量为 1816.1mm。项目区属低丘岗地地貌，地带性植被主要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地带性土壤以红壤为主，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项目区所在地属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四、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全面，预测时段及预测方法基本可行。经预测，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4.02hm^2 ，施工建设扰动原地貌、损

坏土地和植被面积 14.02hm^2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14.02hm^2 ，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 4448.5t ，新增水土流失量 4276t 。

五、本方案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即 2018 年）结束，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7%，拦渣率达到 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林草覆盖率达到 27%。

六、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其面积 17.87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14.02hm^2 ，直接影响区面积 3.85hm^2 。

七、基本同意本方案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本工程划分为 4 个防治区，

洪源一路防治区

此段道路为洪源一路，本次规划道路全长约 2225m，用地面积为 9.36hm^2 ，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5~40m，此段道路工程已经全面完工，道路周边边坡修复工程正待开展。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拦挡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路基排水、边坡防护、景观绿化工程以及施工过程中临时性防护措施。

寺山路防治区

此段道路为寺山路，道路全长约 277m，用地面积为 1.25hm^2 ，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双向 4 车道，道路

红线宽 35m，此段道路工程已经全面完工。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路基排水、景观绿化工程以及施工过程中临时性防护措施。

经十三路防治区

此段道路为经十三路，本次规划道路全长约 753m，用地面积为 1.66hm²，道路等级为园区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此段道路工程已经全面完工。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路基排水、景观绿化工程以及施工过程中临时性防护措施。

金坑路防治区

此段道路为金坑路，本次规划道路全长约 500m，用地面积为 1.75hm²，道路等级为园区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m，此段道路工程已经全面完工，道路周边边坡修复工程正待开展。此段道路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景观绿化和其他附属设施等。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路基排水、边坡防护、景观绿化工程以及施工过程中临时性防护措施。

八、基本同意本方案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及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九、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项目水土

保持监测时段从施工准备期开始至设计水平年结束，监测时段为44个月，本项目共布设3个调查样地监测点。

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的编制原则、依据及方法，符合有关规定要求。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7756.2万元（主体工程已列投资7394.13万元，方案新增投资362.0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6346.92万元，植物措施费354.12万元，临时措施费137.42万元，独立费用465.48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理费107.47万元，水土保持监费41.64万元），基本预备费438.24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4.02万元。

十一、按规定及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十二、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水土保持监测机构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作为水土保持竣工验收依据的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十三、加强对方案的实施监督。按照批复的方案，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方案下阶段的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工程建设质量。要积极配合和主动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监督。

十四、如发生工程后续设计变更应及时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

十五、建设单位在工程投产使用前，要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利部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

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此函



抄送：江西省水利厅水保处，景德镇市发改委，
景德镇市环保局，景德镇市水保监督站。

景德镇市水务局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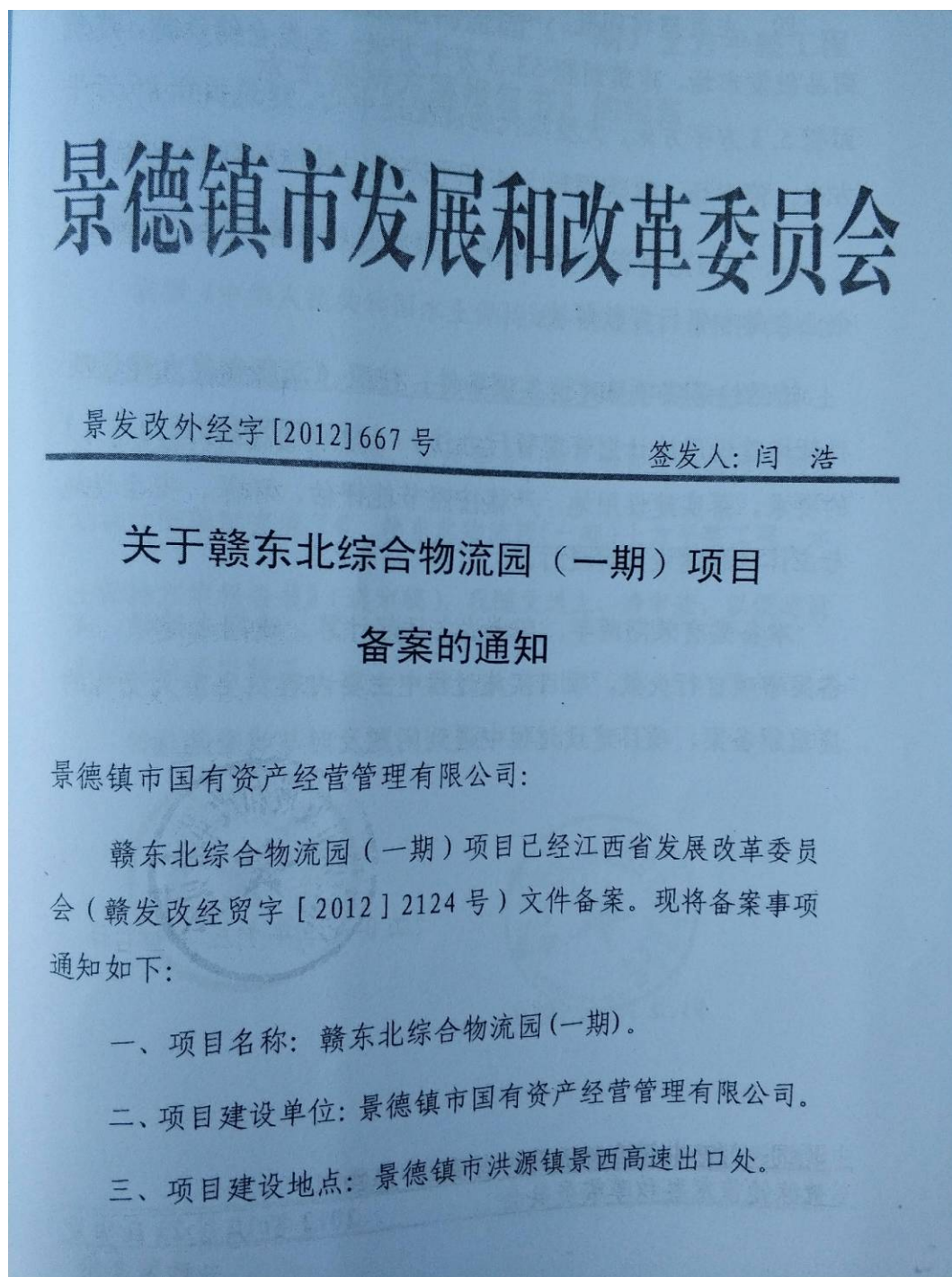
2018年6月13日印发

2、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发票

[illegible]

 江西省政府非税收入票据 (2016)				
付款人: 景德镇市国信宏缘建设开发		2018 年 06 月 08 日		No 00061394
执收单位代码			处罚决定书号码	
收 入 项 目	项目编码	数量	征收标准	金 额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00013101	578800	1 元/平方米	578,800.00
				
合计金额(大写) 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				¥: 578,800.00
备 注	景东大道二期道路建设、瓷都大道西段、吕蒙大桥改造工程 一期、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开票人:	收款人:		电脑打印 手写无效
水政监察支队 玲				

3、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四、主要建设内容：总建筑面积 90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商品批发市场，建筑面积 53.3 万平方米；各类仓储设施，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大型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筑面积 26 万平方米；停车场，建筑面积 5.4 万平方米；其他配套服务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6 亿元，全部由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

请尽快落实项目建设各项条件，按照《江西省重大建设项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管理暂行办法》（赣府厅发[2012]17号）的要求，落实建设用地。严格按照节能评估、环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同时进行。

本备案有效期两年，自送达之日起计算。逾期未建设，本备案事项自行失效，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备案，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与我委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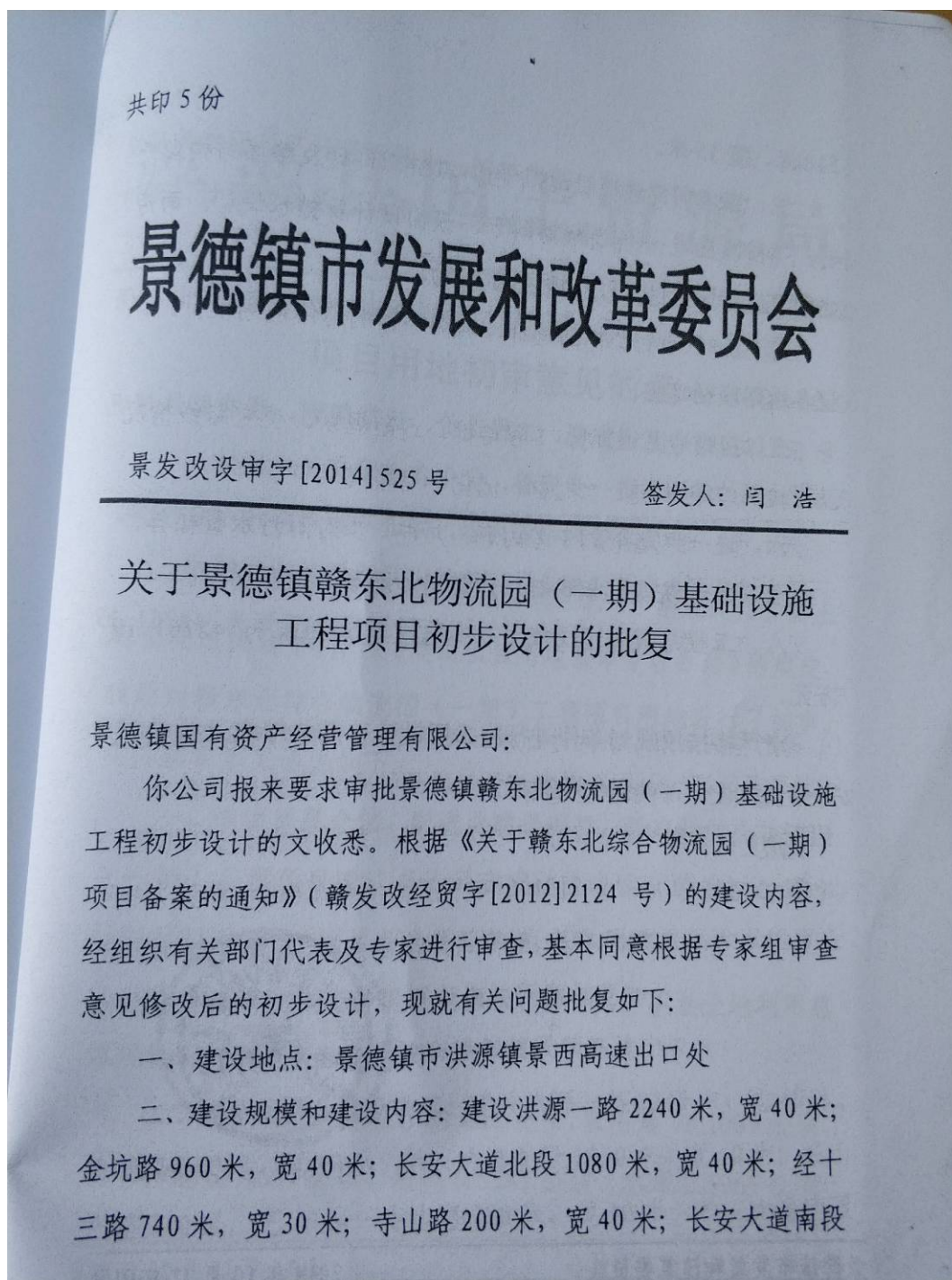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主题词：赣东北综合物流园 备案 通知
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年10月22日印发
共印8份

4、项目初步设计批复



510 米，宽 55 米。

三、基本同意该项目道路平面、纵断面设计及路面结构层设计。下阶段应进一步完善线路的平、纵面设计及排水设计，雨污水管道应与周边衔接好，确保排水通畅。

四、应进一步完善标高设计，确保不影响总体规划设计，保证各道路顺畅连接。

五、应结合互通方便、工程造价、远期规划、现有路线情况及周边制约等因素进一步完善、优化各道路交叉口设计。

六、进一步完善管网平差内容，并进一步对雨污水量核算。

七、进一步完善涵洞设计，使其满足灌溉及泄洪要求。

八、工程总投资：经核定，本项目工程总概算为 48261.19 万元。

请严格按照规划条件进行施工图设计，严格按规范要求完善安全设施设计，确保安全适用。

此复



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 年 10 月 22 日印发

5、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和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平整

表土回填

2019年4月15日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西同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

验收日期：2019年4月15日

1、工程概况

土地整治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9.36hm^2 ，寺山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25hm^2 ，经十三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66hm^2 ，金坑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75hm^2 。

2、主要工程量

已完成土地整治总面积 14.02hm^2 。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施工时间依照施工组织设计执行，措施布局、结构形式、工程量依照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执行，水土保持方案是主体设计的重要依据之一。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土地整治工程包括 2 个分部工程，为场地平整和表土回填。经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单位统计，土地整治工程已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9.36hm^2 ，寺山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25hm^2 ，经十三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66hm^2 ，金坑路防治区土地整治 1.75hm^2 。

6、质量评定

(1) 监理单位意见

土地整治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具备植被恢复条件。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2) 建设单位意见

土地整治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具备植被恢复条件。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3) 质量评定

本项目由 1 个单位工程组成、2 个分部工程和 23 个单元工程组成。土地整治后具备植被恢复条件，质量评定为合格。

土地整治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合格率
土地整治工程	1	合格	场地平整	1	合格	10	96%
						2	98%
						2	100%
						2	100%
			表土回填	1	合格	3	97%
						1	100%
						1	100%
						2	100%

7、存在的问题

无

8、验收结论

通过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在土地整治工程后，植物措施实施效果较好，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强度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9、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平整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场地平整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实施完成。

2、主要工程量

场地平整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场地平整 9.36hm^2 ，寺山路防治区场地平整 1.25hm^2 ，经十三路防治区场地平整 1.66hm^2 ，金坑路防治区场地平整 1.75hm^2 。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场地平整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16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场地平整工程由 16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97%。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表土回填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表土回填工程于 2017 年 8 月实施完成。

2、主要工程量

表土回填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表土回填 5210m^3 ，寺山路防治区表土回填 212m^3 ，经十三路防治区表土回填 2669m^3 ，金坑路防治区表土回填 597m^3 ，表土剥离回填厚度 0.3m 。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表土回填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7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表土回填工程由 7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99%。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自查初验验收组成员签字表(土地整治工程)

单位名称	验收人员签字	备注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裴斐	建设单位
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汤宇华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黄泽超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雨水排水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雨水管道

雨水检查井

雨水口

2019 年 4 月 15 日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雨水排水工程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西同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

验收日期：2019年4月15日

1、工程概况

雨水排水工程共分为 3 个分部工程，包括雨水管道、雨水检查井和雨水口，根据水土保持方案防治区划分，分为洪源一路防治区、寺山路防治区、经十三路防治区和金坑路防治区。

2、主要工程量

已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5150m、雨水检查井 135 座、雨水口 110 座，寺山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357m、雨水检查井 12 座、雨水口 10 座，经十三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066m、雨水检查井 44 座、雨水口 36 座，金坑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989m、雨水检查井 62 座、雨水口 50 座。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施工时间依照施工组织设计执行，措施布局、结构形式、工程量依照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执行，水土保持方案是主体设计的重要依据之一。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雨水排水工程包括 3 个分部工程，为雨水管道、雨水检查井和雨水口。经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单位统计，雨水排水工程已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5150m、雨水检查井 135 座、雨水口 110 座，寺山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357m、雨水检查井 12 座、雨水口 10 座，经十三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066m、雨水检查井 44 座、雨水口 36 座，金坑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989m、雨水检查井 62 座、雨水口 50 座。

6、质量评定

(1) 监理单位意见

雨水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具备雨水排水功能。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2) 建设单位意见

雨水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外观质量优良。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3) 质量评定

本项目由 1 个单位工程组成、3 个分部工程和 94 个单元工程组成。雨水排水工程已具备雨水排水功能，质量评定为合格。

雨水排水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合格率
雨水排水工程	1	合格	雨水管道	1	合格	26	96%
						18	98%
						6	100%
						10	100%
			雨水检查井	1	合格	7	100%
						1	100%
						3	100%
						10	100%
			雨水口	1	合格	6	100%
						1	100%
						2	100%
						4	100%

7、存在的问题

无

8、验收结论

通过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在实施雨水排水工程后，场地内雨水排水效果较好，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强度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9、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雨水排水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雨水管道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道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5.10~2016.12。

2、主要工程量

雨水管道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5150m，寺山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357m，经十三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066m，金坑路防治区雨水管道 1989m。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雨水管道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60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雨水管道工程由 60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98%。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雨水排水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雨水检查井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检查井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5.10~2016.12。

2、主要工程量

雨水检查井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雨水检查井 135 座，寺山路防治区雨水检查井 12 座，经十三路防治区雨水检查井 44 座，金坑路防治区雨水检查井 62 座。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雨水检查井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21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雨水检查井工程由 21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雨水排水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雨水口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口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5.10~2016.12。

2、主要工程量

雨水口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雨水口 110 座，寺山路防治区雨水口 10 座，经十三路防治区雨水口 36 座，金坑路防治区雨水口 50 座。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雨水口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13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雨水口工程由 13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自查初验验收组成员签字表(雨水排水工程)

单位名称	验收人员签字	备注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裴斐	建设单位
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汤宇华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黄泽超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道路绿化

边坡绿化

2019 年 4 月 15 日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西同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

验收日期：2019年4月15日

1、工程概况

植被建设工程共分为 2 个分部工程，包括道路绿化和边坡绿化，根据水土保持方案防治区划分，分为洪源一路防治区、寺山路防治区、经十三路防治区和金坑路防治区。

2、主要工程量

已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7366m^2 、边坡绿化 4708m^2 ，寺山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708m^2 ，经十三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8897m^2 ，金坑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990m^2 、边坡绿化 8471m^2 。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施工时间依照施工组织设计执行，措施布局、结构形式、工程量依照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执行，水土保持方案是主体设计的重要依据之一。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植被建设工程包括 2 个分部工程，为道路绿化和边坡绿化。经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单位统计，植被建设工程已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7366m^2 、边坡绿化 4708m^2 ，寺山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708m^2 ，经十三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8897m^2 ，金坑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990m^2 、边坡绿化 8471m^2 。

6、质量评定

(1) 监理单位意见

植被建设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已完成植被恢复。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2) 建设单位意见

植被建设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植被长势优良优良。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3) 质量评定

本项目由 1 个单位工程组成、2 个分部工程和 25 个单元工程组成。植被建设工程已完成植被恢复，质量评定为合格。

植被建设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合格率
植被建设工程	1	合格	道路绿化	1	合格	12	99%
						4	99%
						4	100%
						3	100%
			边坡绿化	1	合格	1	99%
						1	100%

7、存在的问题

无

8、验收结论

通过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在实施植被种植后，降低雨水冲刷，能够有效防止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强度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9、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道路绿化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道路绿化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6.08~2017.10。

2、主要工程量

道路绿化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7366m²，寺山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708m²，经十三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8897m²，金坑路防治区道路绿化 1990m²。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道路绿化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23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道路绿化工程由 23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99%。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边坡绿化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边坡绿化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6.08~2017.10。

2、主要工程量

道路绿化工程包括完成洪源一路防治区边坡绿化 4708m²，金坑路防治区边坡绿化 8471m²。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边坡绿化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2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边坡绿化工程由 2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99%。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自查初验验收组成员签字表(植被建设工程)

单位名称	验收人员签字	备注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裴斐	建设单位
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汤宇华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黄泽超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拦挡工程

冲刷工程

2019 年 4 月 15 日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江西同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

验收日期：2019 年 4 月 15 日

1、工程概况

临时防护工程共分为 2 个分部工程，包括拦挡工程和冲刷工程，根据水土保持方案防治区划分，临时防护措施位于寺山路防治区。

2、主要工程量

已完成寺山路防治区施工临时拦挡 80m、洗车池 1 座。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施工时间依照施工组织设计执行，措施布局、结构形式、工程量依照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执行，水土保持方案是主体设计的重要依据之一。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临时防护工程包括 2 个分部工程，为拦挡工程和冲刷工程。经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单位统计，雨水排水工程已完成寺山路防治区施工临时拦挡 80m、洗车池 1 座。

6、质量评定

（1）监理单位意见

临时防护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外观优良。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2）建设单位意见

临时防护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外观优良。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3）质量评定

本项目由 1 个单位工程组成、2 个分部工程和 2 个单元工程组成。临时防护工程已完成临时防护结构建设，质量评定为合格。

临时防护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合格率
临时防护工程	1	合格	拦挡	1	合格	1	100%
			冲刷	1	合格	1	100%

7、存在的问题

无

8、验收结论

通过定位监测，工程实施临时防护工程后，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强度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该项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9、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拦挡工程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拦挡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5.05~2015.12。

2、主要工程量

拦挡工程包括完成寺山路防治区施工临时拦挡 80m。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拦挡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1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拦挡工程由 1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冲刷工程

施工单位：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开工完工日期

冲刷工程的实施时间为 2015.05~2015.12。

2、主要工程量

冲刷工程包括完成寺山路防治区洗车池 1 座。

3、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4、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冲刷工程包括单元工程 1 个，工程质量合格。

5、质量评定

拦挡工程由 1 个单元工程组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6、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8、保留意见

无

自查初验验收组成员签字表(临时防护工程)

单位名称	验收人员签字	备注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裴斐	建设单位
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汤宇华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黄泽超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6、水土保持验收调查问卷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	姓名：王莹	年龄：28	性别：女	文化程度：
情况	婚姻：已婚	现居住地：洪源镇桂花村	调查时间：	

- 您了解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 了解 B 听说过 C 不了解
- 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 有利于 B 不利于 C 说不清楚
- 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 会，但影响不大 B 不会 C 影响非常大
- 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A 加剧泥沙淤积 ☒ 一般 C 基本未造成影响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A 水质变浑浊 B 稍有影响 ☒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影响程度如何？
 A 影响很大 ☒ 一般 C 影响小
- 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 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	姓名: <u>金松文</u>	年龄: <u>47</u>	性别: <u>男</u>	文化程度: <u>初中</u>
情况	婚姻: <u>已婚</u>	现居住地: <u>洪源镇栗树下村</u>	调查时间:	

- 您了解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 了解 ☐ 听说过 ☐ 不了解
- 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 有利于 ☐ 不利于 ☒ 说不清楚
- 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 会，但影响不大 ☐ 不会 ☐ 影响非常大
- 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 好 ☒ 一般 ☐ 差
- 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 好 ☐ 一般 ☐ 差
- 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 好 ☐ 一般 ☐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 好 ☒ 一般 ☐ 差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 加剧泥沙淤积 ☐ 一般 ☒ 基本未造成影响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 水质变浑浊 ☐ 稍有影响 ☒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影响程度如何？
☐ 影响很大 ☐ 一般 ☒ 影响小
- 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不满意
- 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	姓名: <u>甘诗琪</u>	年龄: <u>29</u>	性别: <u>女</u>	文化程度: <u>大专</u>
情况	婚姻: <u>未婚</u>	现居住地: <u>洪源街</u>	调查时间:	

- 您了解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 了解 B 听说过 C 不了解
- 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 有利于 B 不利于 C 说不清楚
- 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 会，但影响不大 B 不会 C 影响非常大
- 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 好 B 一般 C 差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A 加剧泥沙淤积 B 一般 ☒ 基本未造成影响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A 水质变浑浊 B 稍有影响 ☒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的影响程度如何？
 A 影响很大 B 一般 ☒ 影响小
- 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C 不满意
- 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	姓名: <u>王勇</u>	年龄: <u>32</u>	性别: <u>男</u>	文化程度: <u>专科</u>
情况	婚姻: <u>已婚</u>	现居住地: <u>洪源镇洪源村</u>	调查时间:	

- 您了解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 A 了解 ☐ B 听说过 ☐ C 不了解
- 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 A 有利于 ☐ B 不利于 ☐ C 说不清楚
- 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 A 会，但影响不大 ☒ B 不会 ☐ C 影响非常大
- 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 A 好 ☐ B 一般 ☐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 A 好 ☒ B 一般 ☐ C 差
- 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 A 好 ☐ B 一般 ☐ C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 A 好 ☐ B 一般 ☐ C 差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 A 加剧泥沙淤积 ☐ B 一般 ☒ C 基本未造成影响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 A 水质变浑浊 ☐ B 稍有影响 ☒ C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 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影响程度如何？
☐ A 影响很大 ☐ B 一般 ☒ C 影响小
- 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不满意
- 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景德镇镇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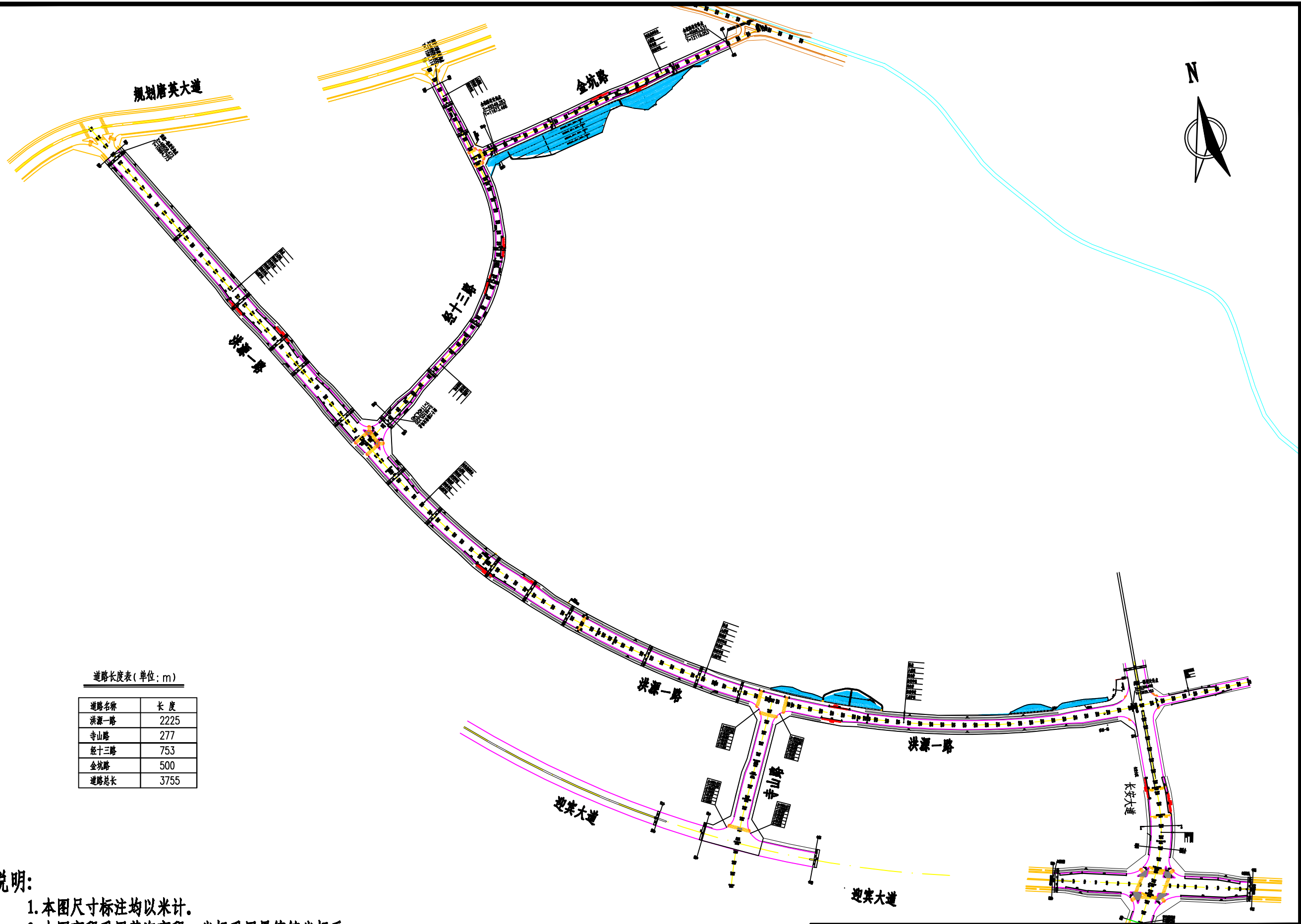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镇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地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情况	姓名：	傅介秋	年龄：	54
	性别：	男	文化程度：	高中
	婚姻：	已婚	现居住地：	洪源镇，边山村
	调查时间：			
1、您了解景德镇镇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 A 了解 B 听说过 C 不了解				
2、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A 有利于 B 不利于 ☒ C 说不清楚				
3、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 A 会，但影响不大 B 不会 C 影响非常大				
4、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A 好 ☒ B 一般 C 差				
5、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 A 好 B 一般 C 差				
6、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A 好 ☒ B 一般 C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7、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 A 好 B 一般 C 差				
8、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A 加剧泥沙淤积 B 一般 ☒ C 基本未造成影响				
9、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A 水质变浑浊 B 稍有影响 ☒ C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10、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影响程度如何？				
A 影响很大 B 一般 ☒ C 影响小				
11、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C 不满意				
12、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被调查人	姓名：董健仁	年龄：35	性别：男	文化程度：大专
情况	婚姻：已婚	现居住地：老源镇边山村	调查时间：	
1、您了解景德镇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吗？ A 了解 ☒ B 听说过 C 不了解				
2、您认为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吗？ ☒ A 有利于 B 不利于 C 说不清楚				
3、您认为工程建设会对当地的水土流失造成影响吗？ A 会，但影响不大 ☒ B 不会 C 影响非常大				
4、您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情况如何？ ☒ A 好 B 一般 C 差				
5、您认为项目区土地功能恢复情况如何？ A 好 ☒ B 一般 C 差				
6、您认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A 好 ☒ B 一般 C 差，没有管理，没有实施措施				
7、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弃土弃渣处理情况如何？ A 好 ☒ B 一般 C 差				
8、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沟渠）的泥沙淤积影响程度如何？ A 加剧泥沙淤积 B 一般 ☒ C 基本未造成影响				
9、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周边河流的水质造成影响吗？ A 水质变浑浊 B 稍有影响 ☒ C 水质基本没有变化				
10、您认为工程建设对城市生产生活的影响程度如何？ A 影响很大 B 一般 ☒ C 影响小				
11、您对工程建设在水土保持建设方面所持的主要意见如何？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C 不满意				
12、请您谈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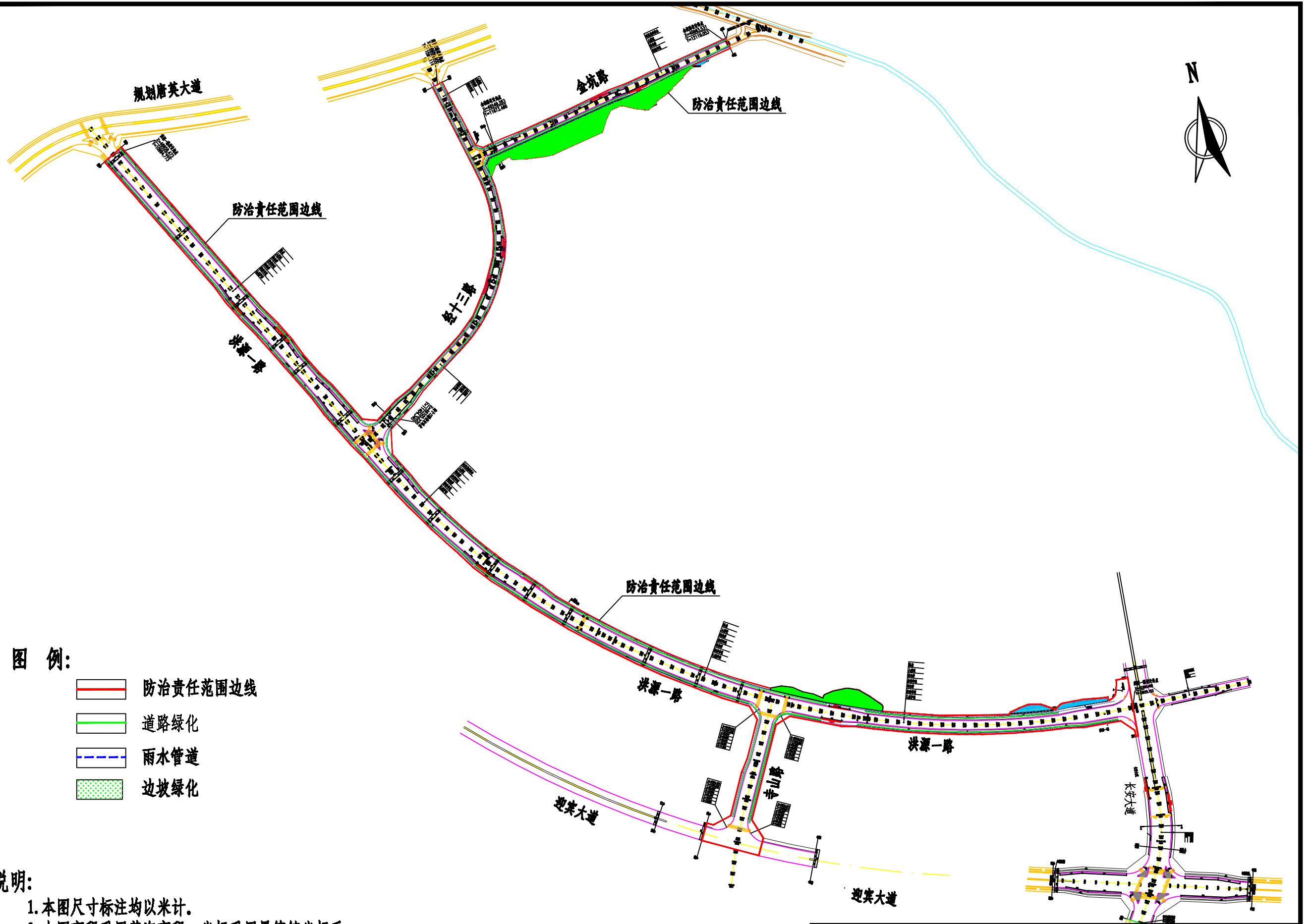
道路长度表 (单位: m)

道路名称	长度
洪源一路	2225
寺山路	277
经十三路	753
金坑路	500
道路总长	3755

说明:

1. 本图尺寸标注均以米计。
2. 本图高程采用黄海高程, 坐标采用景德镇坐标系。

图名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图号	01
----	----------	----	----



图例:

- 防治责任范围边线
- 道路绿化
- 雨水管道
- 边坡绿化

说明:

1. 本图尺寸标注均以米计。
2. 本图高程采用黄海高程，坐标采用景德镇坐标系。

图名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措施总体布置图

图号 02



2014年10月卫星影像图



2018年9月卫星影像图

图名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图号	03
----	--------------	----	----